

证券代码：920726

证券简称：朱老六

公告编号：2026-025

##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在2025年度内勤勉尽责，积极开展工作。现将本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成员分别为刘朝阳先生、王笑丹女士及徐春贺先生。其中，刘朝阳先生、王笑丹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占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关于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占多数的规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由刘朝阳先生担任。刘朝阳先生拥有经济学博士学位，2015年至今担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副教授，从事会计学与财政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同时兼任中国财政学会理事、吉林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等学术职务。具备扎实的会计专业功底，为会计专业人士，能够有效领导委员会开展各项审计监督工作。

委员会全体成员均具备履行审计委员会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与工作经验，能够保证投入充足时间和精力履职，切实发挥审计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委员会成员始终保持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制度，恪尽职守、审慎履职，持续强化对公司财务信息、内部控制及审计工作的监督与核查，确保公司财务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了3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具体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审议或讨论事项	表决情况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2025年4月22日	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5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8月21日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调整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审议通过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10月24日	1.《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3.《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 三、2025年度履职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 1、外部审计机构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了政旦志远（深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政旦志远”）《2025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并召开了2025年报审计沟通会，项目负责人就年报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审计计划、风险判断、审计重点等与公司及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沟通和讨论。在审计委员会监督和沟通下，注册会计师按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

#### 2、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

经监督及评估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公司审计工作，审计委员会认为政旦志远在审计工作中体现了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勤勉尽职的履职能力，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真实、准确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审阅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各部门按照工作计划认真执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送审计资料，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委员会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2024年度、2025年第一季度财务报告、2025年半年度、2025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及相关资料，重点关注了公司财务报告的重大会计和审计问题，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欺诈或舞弊行为以及其他重大错误情形，亦不存在重大的会计差错调整的情况。

#### （四）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东会、董事会、经营管理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展开协调工作，使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更为有效，提高了审计工作的效率。

### 四、总体评价

2025年度，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

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内部制度的要求，忠实、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认真分析与判断并作出合理决策，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6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和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操守，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密切关注公司定期报告、外部审计、内部审计等事项，督促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深化业务审计和风险控制，进一步完善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稳步提升。为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提供专业化的支持，切实提高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好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春市朱老六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